

# 中華民國一貫道慈善功德會

## 國小學童清寒獎助學金申請單

申請人		性別		生日	年	月	日
校名		班級		學校電話			
學校地址							
學生住址				家長電話			
家中狀況概述							

### 班級導師簽名：

- 另請附申請 103 學年度下學期的成績單、申請單、收據（對外統一收據）等。
  - 家境清寒亦好學者。（品格良好、學業總平均甲等以上）
  - 每校壹名，請 貴校自行審查該生資格是否符合申請條件，一年級新生因無成績不予申請。
  - 每名新台幣貳仟元整。
  - 本專案經辦人：蔡佳靜、李美惠  
專線：(07)338-1229，傳真：(07)333-2184。
- 請 貴校先行將收據（貴校對外統一收據）開好。  
補助單位：中華民國一貫道慈善功德會。與上述資料一同寄至本會。
- 請 貴校將資料彙集後，郵寄至本會  
（地址：高雄市前鎮區景德路 2 號，郵遞區號：80656）。
- 申請日期：即日起至 104 年 09 月 21 日止
- 本會收到申請單和附件資料後，即會將獎學金匯款至貴校的指定帳戶。
- 貴校的公庫帳號（請不要用郵局匯款，並填寫清楚或將指定帳戶存摺封面影印寄至本會）：
- 貴校統一編號：\_\_\_\_\_

銀行：\_\_\_\_\_銀行（農會）\_\_\_\_\_分行（部）

戶名：\_\_\_\_\_

分行代碼		帳號	
------	--	----	--

（※銀行、戶名、分行代碼、帳號、統一編號請務必填妥詳細，以利銀行匯款作業）